



世界卫生组织

世界卫生组织 烟草控制框架公约

世界卫生组织烟草控制框架公约 缔约方会议

第三届会议

南非德班，2008年11月17-22日

议程项目 1.2

FCTC/COP/3/21
2008年11月19日

全权证书报告（草案）

1. 缔约方会议主席团根据《缔约方会议议事规则》第18条审查了向秘书处提交的全权证书。
2. 本文件附件所列的缔约方代表的全权证书经审查符合议事规则，因此建议缔约方会议予以接受。
3. 主席团审查了下列缔约方的通知，由于不是原件，所以不能被视为正式的全权证书。因此，建议缔约方会议在收到其正式的全权证书之前，允许他们暂时参加会议并享有各种权利：

巴林、巴巴多斯、博茨瓦纳、加拿大、哥伦比亚、埃及、爱沙尼亚、芬兰、伊拉克、以色列、意大利、牙买加、吉尔吉斯斯坦、毛里求斯、密克罗尼西亚（联邦）、荷兰、尼日利亚、巴基斯坦、巴布亚新几内亚、秘鲁、菲律宾、卡塔尔、圣卢西亚、新加坡、西班牙、瑞典、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、汤加、乌克兰、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和委内瑞拉(玻利瓦尔共和国)。

附件

阿尔巴尼亚、安哥拉、亚美尼亚、澳大利亚、奥地利、孟加拉国、比利时、贝宁、巴西、文莱达鲁萨兰国、保加利亚、布基纳法索、布隆迪、柬埔寨、喀麦隆、佛得角、中非共和国、乍得、智利、中国、科摩罗、刚果、库克群岛、刚果民主共和国、丹麦、吉布提、厄瓜多尔、欧洲共同体、法国、冈比亚、格鲁吉亚、德国、加纳、希腊、危地马拉、几内亚、洪都拉斯、匈牙利、印度、伊朗(伊斯兰共和国)、爱尔兰、日本、约旦、肯尼亚、科威特、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、莱索托、立陶宛、卢森堡、马达加斯加、马来西亚、马尔代夫、马里、马耳他、马绍尔群岛、墨西哥、蒙古、缅甸、纳米比亚、瑙鲁、尼泊尔、新西兰、纽埃、挪威、阿曼、帕劳、巴拿马、巴拉圭、葡萄牙、大韩民国、罗马尼亚、俄罗斯联邦、萨摩亚、圣多美和普林西比、沙特阿拉伯、塞内加尔、塞尔维亚、塞舌尔、斯洛伐克、斯洛文尼亚、所罗门群岛、南非、斯里兰卡、苏丹、斯威士兰、泰国、多哥、特立尼达和多巴哥、土耳其、乌干达、阿拉伯联合酋长国、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、乌拉圭、瓦努阿图、也门和赞比亚。

= = =